

云南腾冲火山热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党建研学中心项目公开竞价比选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JSZC2023-0083)

项目所在地区：云南省,保山市,腾冲县

一、招标条件

本云南腾冲火山热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党建研学中心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90.90018 万元，招标人为云南腾冲火山热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最高限价：90.90018 万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云南腾冲火山热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党建研学中心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云南腾冲火山热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党建研学中心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响应人须是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市场监管部门或其他行政机关颁发的可以合法开展业务的执照或证书）。2. 响应人须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人员、硬件、技术等，提供相关资格证书或说明)；同时具有及时、可靠、高效、优质的服务实力（提供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在近三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和不良记录。3. 响应人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0 年至今任意一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或企业自身出具的有效财务报告（或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或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等级证明或存款证明复印件。4. 响应人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1）响应人须提供 2021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复印件或承诺函（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2）响应人须提供 2021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缴款情况证明复印件或承诺函(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



5. 响应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统计严重失信企业名单”（提供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相关查询”截图）；响应人的企业及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无职务犯罪记录（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输入“行贿+当事人或单位名称”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响应人提供的各网站查询信息的查询时间须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6. 存在串标、出现影响比选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响应人在审查过程中一经发现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将对响应人进行废标，并列入云南航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黑名单。

7. 须提供合规及廉洁自律承诺书。

8. 其他要求：① 响应人不得是，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比选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②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比选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比选项目比选。③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

注：响应人若提交虚假证明材料，评审委员会可否决其比选，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2 月 08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14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 1. 凡有意参加比选者，请于 2023 年 12 月 0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4 日（节假日除外，北京时间），每日上午 8:30 时至 11:30 时，下午 14:30 时至 17:30 时，将报名资料：（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响应人法定代表人亲自报名的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经办人（须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2）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鲜公章，（3）单位基本帐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鲜公章递交至云南嘉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腾冲分公司（腾冲市腾越街道砚湖社区华美雅苑 1 栋 201（建国酒店旁））进行报名，同时填写《响应人报名登记表》并支付采购文件费用。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19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云南省腾冲市腾越街道文星社区拐角楼小区 271 号玉湾大酒店四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12 月 19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云南省腾冲市腾越街道文星社区拐角楼小区 271 号玉湾大酒店四楼会议室

七、其他

云南腾冲火山热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党建研学中心项目公开竞价比选采购公告

1. 竞价比选采购条件

本采购项目云南腾冲火山热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党建研学中心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项目资金为企业出资。项目业主为云南腾冲火山热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云南嘉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竭诚欢迎具有相应能力的响应人参加竞选。

2. 采购内容

2.1 项目名称：云南腾冲火山热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党建研学中心项目

2.2 项目编号：JSZC2023-0083

2.3 最高限价：90.90018 万元。

2.4 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2.5 项目地点：云南腾冲火山热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6 采购内容及要求：

热海党建研学中心项目是集党建、研学、职工活动为一体的综合服务中心。项目选址景区售票中心下方，主要对热海原阳光酒吧进行功能变更设计，通过采购定制的展板、展柜、书架、服务台、文化墙、配套座椅等设施，结合原结构将其装饰成党群服务大厅、党建文化展示厅、图书阅览室、文娱活动室、家风展示馆等。其中：一楼装饰成党群服务中心接待前台、志愿者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投诉调解中心、爱心驿站、公司党建文化展示、职工书屋；二楼装饰为党员活动室；负一楼装饰成家风小馆、职工之家等。

装饰过程中，将按照“党委领导、区域协同、多方参与、共驻共建”的思路，突出“党建阵地、服务平台、活动中心、党员学校、研学基地、职工之家”六大功能。

2.7 工 期：合同签订后 120 日内完成竣工交付使用。

2.8 质保期：2 年。质保期内及时响应并提供质保期内相应的质保服务工作，同一货物的同一质量问题连续三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必须予以更换新同品牌、同型号或不低于比选配置的其它新产品。

3. 响应人资格要求：



3.1 响应人须是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市场监管部门或其他行政机关颁发的可以合法开展业务的执照或证书）。

3.2 响应人须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人员、硬件、技术等，提供相关资格证书或说明）；同时具有及时、可靠、高效、优质的服务实力（提供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在近三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和不良记录。

3.3 响应人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0 年至今任意一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或企业自身出具的有效的财务报告（或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或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等级证明或存款证明复印件。

3.4 响应人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1）响应人须提供 2021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复印件或承诺函（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2）响应人须提供 2021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情况证明复印件或承诺函（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

3.5 响应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统计严重失信企业名单”（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相关查询”截图）；响应人的企业及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无职务犯罪记录（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输入“行贿+当事人或单位名称”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响应人提供的各网站查询信息的查询时间须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3.6 存在串标、出现影响比选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响应人在审查过程中一经发现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将对响应人进行废标，并列入云南航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黑名单。

3.7 须提供合规及廉洁自律承诺书。

3.8 其他要求：① 响应人不得是，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比选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②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比选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比选项目比选。③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

注：响应人若提交虚假证明材料，评审委员会可否决其比选，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4. 报名及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比选者，请于 2023 年 12 月 0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4 日（节假日除外，北京时间），每日上午 8:30 时至 11:30 时，下午 14:30 时至 17:30 时，将报名资料：（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响应人法定代表人亲自报名的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经办人（须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2）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鲜公章，（3）单位基本帐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鲜公章递交至云南嘉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腾冲分公司（腾冲市腾越街道砚湖社区华美雅苑 1 栋 201（建国酒店旁））进行报名，同时填写《响应人报名登记表》并支付采购文件费用。

注：报名资料须清晰可辨，否则因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2 采购文件售价：1000.00 元/套，售后不退。采购人不提供邮购采购文件服务。

注：未按上述步骤进行报名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撤回，比选无效。

5. 比选时间、比选截止时间和比选时间及地点

5.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比选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12 月 19 日下午 02 时 30 分，地点为云南省腾冲市腾越街道文星社区拐角楼小区 271 号玉湾大酒店四楼会议室。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5.3 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时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响应人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文件中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料。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递交响应文件的，须携带身份证原件。

6. 比选保证金

6.1 相关费用：不论比选的结果如何，响应人自行承担其参加本次比选活动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详见《采购文件》；

6.2 比选保证金递交方式：转账

比选保证金交纳专用账户 采购文件费交纳专用账户

比选保证金递交金额：9000.00 元 采购文件费：1000.00 元

开户名称：云南嘉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名称：云南嘉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保山分行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山永昌支行

账号：28410078801300000242 账号：53050172863700000199

汇入地址：云南省保山市 汇入地址：云南省保山市

汇款交纳查询电话：13388756444 汇款交纳查询电话：13388756444



联系人：银女士 联系人：银女士

6.3 比选保证金必须于比选截止时间前由响应人基本帐户转出并到达保证金交纳专用帐户；

7.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云南腾冲火山热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腾冲市清水乡

联 系 人：杨文龙

电 话：0875-5868926、18725265817

采购代理机构：云南嘉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保山市隆阳区人民路市审计局对面办公楼五楼

联 系 人：闫永康

电 话：0875-8125888；15887841044；18087584158

8. 公告发布媒介

本公告将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网上发布，采购公告如有变更，将通过上述媒介发布；其它网站转载，不具备法律效应。

2023 年 12 月 07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云南腾冲火山热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腾冲市清水乡

联 系 人：杨文龙

电 话：1872526581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嘉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云南省保山市隆阳区九隆街道人民路 20 号五楼

联系人: 闫永康

电 话: 18087584158

电子邮件: 455638596@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王馨乐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